

109 學年度彰化縣明倫國中藝術才能班招生鑑定考生防疫注意事項

1. 「居家隔離」或「居家檢疫」實施之對象者，請配合留在家中，不得應試。
2. 「自主健康管理」者，請遵守自主健康管理措施，無症狀者需全程配戴外科口罩。未滿 14 日者，倘有發燒或咳嗽、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，不得參加測驗，應主動向本校試務人員報告，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。
3. 請考生及家長務必自行配戴口罩，未配戴口罩者，不得進入學校及考場。
4. 考生請先至報到處繳交「健康聲明切結書(填寫為 109.5.9 當日聲明)」，進行體溫量測及酒精消毒後，才能進入學校教學區域，為分散應試人潮，故建議提早半小時(上午 07:50 前)到校。
5. 一般非感染風險民眾之考生，測驗當日若量測額溫達 37.5°C 或耳溫達 38°C 以上，須轉請試場醫護組協助診斷及安排獨立休息區，並啟用備用試場應試。
6. 為避免有群聚感染之虞，不開放陪考家長入校，早上請家長統一於本校正門進入，考生完成報到後，請配合規定離開學校。倘有特別需求，請提早向本校提出申請，並務必遵守試場相關防護措施及規則辦理，造成不便請見諒。
7. 招生鑑定測驗時間至下午 3 點，考生中午用餐需統一管理，提供便當代訂服務。選擇外出用餐者(下午考試時間 1 點 10 分)，須再次至報到處重新量測體溫及酒精消毒才得入校。家長外送自備餐點者，請將午餐於上午 11 點 30 分前，放置報到處登記，由試場人員統一送餐。
8. 考生應於測驗後儘速離開試場不得逗留，下午 2 點 30 分開放本校西側門停車場停車，因車位有限，請家長盡量騎機車接送，並提早與考生約好等待位置。
9. 4/17(五)公告管道一資料審查結果，5/8(五)公布試場，相關規定注意事項請參閱簡章。
10. 完整規定事項及簡章附件，詳見校網公告或掃描 QR Code 參閱，「彰化縣 109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(插班生)鑑定測驗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護措施處理原則」及「考生防疫注意事項」。



相關問題皆可電洽明倫國中輔導室 8311349#400 或 401。